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 2017—075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Kunwu Jiuding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关于公司与拉萨昆吾九鼎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7 年 9 月 4 日，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鼎投资”、“公司”或“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拉萨昆吾九鼎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昆吾”）在北京市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协议》。

●上述事项已经 2017 年 9 月 4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九鼎投资与拉萨昆吾签订此《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协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董事长蔡蕾先生、董事吴刚先生、黄晓捷先生、吴强先生和覃正宇先生已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6 年 9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拉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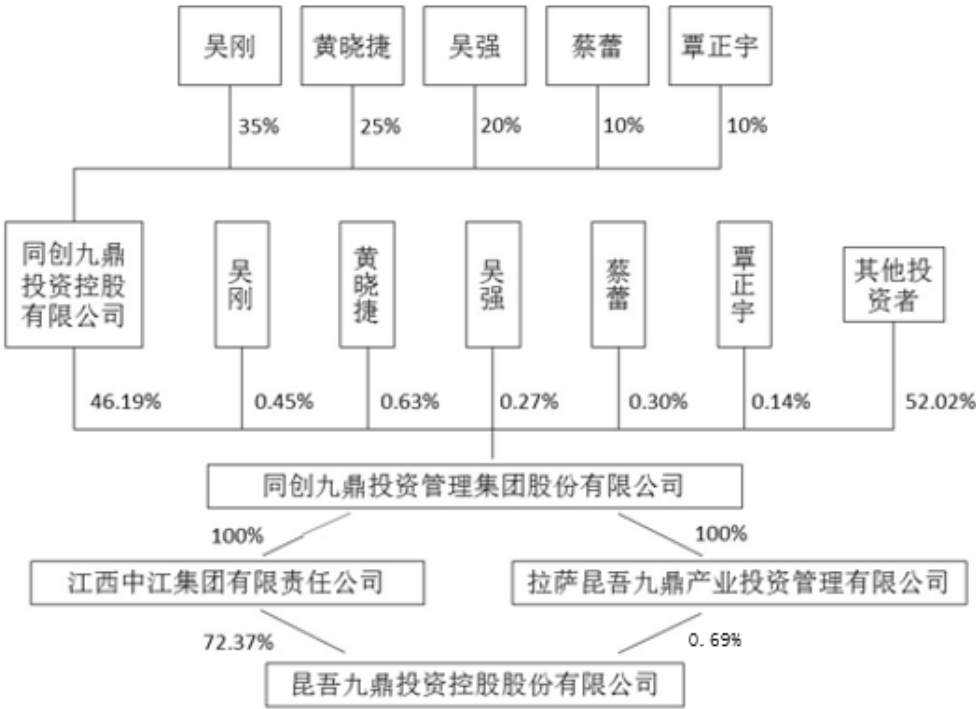
昆吾九鼎产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经调整后的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合同约定拉萨昆吾以不超过 15.00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现金认购九鼎投资非公开发行股份。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拉萨昆吾九鼎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2 年 11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吴强
注册地址：达孜县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26585784321U
经营范围：产业投资

2、拉萨昆吾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三、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主要内容

1、认股价格

本次发行各发行对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发行价格为 32.07 元/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九鼎投资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90%为 32.07 元/股，再经定价基准日后本预案披露前利润分配导致的调整即为 32.07 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经调整后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交易均价的 90%。若九鼎投资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2、支付方式及认购金额

拉萨昆吾应以不超过 15.00 亿元（含本数）现金认购九鼎投资非公开发行股份。

3、限售期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拉萨昆吾在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认购九鼎投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4、生效条件

双方同意并确认，本合同的生效以下列全部条件的满足为前提：

- （1）拉萨昆吾股东决定批准本次交易；
- （2）九鼎投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均批准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 （3）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上述条款中所列的合同生效条件全部满足之日为本合同的生效日。

5、违约责任

若拉萨昆吾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出资认购股份义务和责任的，公司有权终止其认购资格，并要求拉萨昆吾支付认购价款总金额 0.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拉萨昆吾应予以足额赔偿。

四、解除关联交易目的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告以来，相关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因素发生了较大变化，结合公司最新经营情况，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经慎重研究，并与各方深入沟通和交流，公司决定终止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文件。因此解除相应股份认购协议。

公司目前经营正常，解除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与拉萨昆吾签订的《关于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合同之终止协议》；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5 日